



入住协议

酒店(甲方): 麦客达温德姆酒店

联系人: 周玉晗

电话: (手机) 18786110286

公司名称(乙方): 康辉会展

联系人: 胡金磊

电话: (手机) 13911394434

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, 诚信互惠的原则, 经协商一致, 就乙方在甲方酒店住宿事宜达成以下协议:

一、乙方在入住期间, 甲方将为乙方提供服务及优惠

1. 住房协议价格:

客房类型	优惠价 (人民币/净价) (已含服务费及税金)	12月6日-9日	12月10日
高级景观大床	300元	15间	退房
高级景观双床	300元	01间	退房
每日最低担保房数		14间	

房价说明:

- 以上价格为每间房每晚单人入住和双人入住。
- 以上房间双人入住含两份西式早餐, 单人入住含一份西式早餐; 早餐在12楼餐厅享用。
- 住店客人将免费享用酒店宽带上网、健身房。
- 房费、餐费由会务组支付, 除有效签单人(会前指定专人)外其余人不能签单挂账, 部分房间自付需提前提供名单。

客房担保条款

- 乙方须于2019年12月4日前确认最低担保房晚及房型, 酒店将按双方确认的担保房晚及房型提前预留房间。签订合同后, 任何形式的取消或减少担保房晚, 每取消一间酒店仍将收取至少一晚之房费。乙方如需增加订房或更改房型, 将按酒店当日房型及预订情况而定, 若担保房间未入住, 酒店有权取消客房预定, 并将未入住之客房重新向他人安排。



付费方式

- 上述会议的所有房费由乙方统一支付, 杂项费用由住店客人自行支付, 所有消费于离店后一次性付清。
- 乙方需在合同签署后的三个工作日内, 即 2019 年 12 月 04 日前支付定金人民币 15000.00 元 (约占预计消费的 80%)。
- 客人离店后当日付清所有费用。逾期支付剩余的所有费用, 按剩余的所有费用总额, 每日千分之五计收违约金。
- 如有其它付款方式, 须经过协议双方当事人在签订本合同时确认。
- 甲方需为乙方提供的住房发票均为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付款信息: 开户名称: 贵州顺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账 号: 820000000003328555

开户行: 贵州乌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城支行

取消及延迟活动

- 在甲方未收到乙方定金的情况下, 本协议中承诺的场地和设施只作暂时保留, 酒店有权取消或进行调整。甲方收到乙方定金后, 将为乙方保留本协议中承诺的所有场地及设施。如乙方在协议签署后取消此次活动, 则已付定金将不返还, 以补偿对甲方造成的损失

登记入住和退房

- 客人的登记入住时间为下午 14:00 点后。若您的客人需要提早入住, 并确保房间在此时间已准备好, 我们建议您为客人预留前一晚客房, 酒店将按该此次活动的优惠价格收取房费。如有需要提前在下午 2:00 之前入住, 须根据当日客房预定情况而定。
- 酒店的标准退房时间为中午 14:00 点之前。如客人在中午 14:00 点至下午 18:00 之间离店的, 将收取半天房费, 下午 18:00 以后离店的, 将收取全天房费。所有延迟退房将视酒店入住情况而定。
- 乙方入住当日应向甲方前台提交 客人姓名 客人凭身份证在酒店办理入住登记手续。若乙方无法提供, 甲方将在乙方客人入住时进行个别登记。

五、为了维护乙方利益, 会议期间乙方在甲方所产生的消费由乙方指定人员签字签字确认, 无确认的消费, 甲方有权请会议代表现付。

七、本协议一式两份,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八、未尽事宜, 双方另行协商解决。

甲方: 麦客达温德姆酒店

销售总监: 周玉晗

日期:

乙 方: 康辉会展

日 期:

